



麻江县 2025 年垃圾设备采购建设项目采购需求公示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麻江县 2025 年垃圾设备采购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ZJC[2025]-1026

采购预算：1000000.00（元）

最高限价：1000000.00（元）

二、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时间：2025-07-29 至 2025-07-31

三、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市场询价

四、项目联系人（公示期限内，优先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麻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联系人：陈德春

联系电话：15185618700

2、代理机构

代理全称：贵州俊成恒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龙施俊

联系方式：0855-8357987

五、附件

第一部分 资格条件

一、一般资格要求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提供以下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 2025 年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5 年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根据财政部文件财库〔2016〕125 号通知,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2)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第七条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 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1.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第七条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

一、采购清单

采购垃圾箱 200 个。

二、技术参数要求

★1、箱体外形尺寸(长 X 宽 X 高): $\geq 2000\text{mm} \times 1400\text{mm} \times 1000\text{mm}$;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

2、箱内容积; $\geq 2.5\text{m}^3$ 。

★3、箱体材质:底梁含轨道规格为 $\geq 50\text{mm} \times 100\text{mm}$ 的矩形钢管, 厚度为 $\geq 2.0\text{mm}$;整箱体蒙皮板材为 $\geq$ 国标 1.2mm 镀锌钢板;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

4、箱体所有材质具有防腐防锈耐火性能。

★5、底板厚度: $\geq$ 国标 1.2mm 不锈钢钢板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

6、两导轨外宽距: $930\text{mm} \pm 20\text{mm}$ 。

7、勾心高度(挂钩到箱体底部距离): $920\text{mm} \pm 20\text{mm}$ 。

8、挂钩、加强板规格:采用厚度 $\geq 8\text{mm}$ 的碳钢板, 挂钩孔两侧各加钢板加强筋(厚度 $\geq 8\text{mm}$), 内层加衬 $\geq 8\text{mm}$ 厚的 $\geq 30\text{mm} \times 40\text{mm}$ 碳钢板)挂钩处长期使用。

9、工艺要求:

(1)箱体骨架及后门圆弧处一次性弯管成型, 内骨架采用 $\geq 30\text{mm} \times 50\text{mm}$ 矩形方管。

(2)箱体侧板、底板等采用液压机一次模压成型, 使箱体板材强度增加, 箱体底部采用满焊, 并有防漏设计, 避免运输途中造成污水流出二次污染。

(3)收集箱底部横梁、纵梁均采用矩形钢管焊接而成, 而箱体骨架、后门骨架采用矩形钢管在专用型架上弯制成型后焊接而成, 管壁均 $\geq 2.0\text{mm}$ 。

(4)两侧各设置 1 个投放口，投放口四周设计凸台，防止雨水进入箱体，门采用手动机械推拉撑杆设计，不能使用液压杆，并有锁紧功能。

(5)箱体底部前端为 2 个立柱，后端 2 个定向钢轮，铁轮载重 $\geq 1.5T$ 以上，使用寿命 ≥ 3 年。

(6)涂装：整箱体喷涂户外塑粉，经 200 度高温烘烤，不褪色，不脱落，耐污水腐蚀性强；箱体颜色可根据客户需求。

10、宣传标语：采用丝网印刷技术，内容为：箱体周围，禁止停车、严禁倾倒建筑垃圾和焚烧垃圾。

11、供货时需按采购人要求的地点及数量进行放置，如因地域条件采购人需调整规格的，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

★12、技术参数中所有涉及板材和管材材料的需提供体现板材和管材厚度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3、提供的产品须满足相关行政村组现有垃圾车辆型号或轨道的匹配使用。

三、技术参数说明

本招标文件中所列明品牌或推荐的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功能配置及技术参数说明作用，并非进行投标限制。投标人可提出标准、商标或其他型号，并逐项提供证明材料附件、彩页资料等作出说明，但供应商须保证这些型号要实质上等于或优于参考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以满足采购需求。同时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采购需求清单和产品技术参数中带“★”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如投标人以虚假参数应标，经核查属实的一律作投标无效处理，并按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

第三部分 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交货。

交货地点：麻江县七个乡镇（街道）的相关行政村组（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验收标准、规范

1、质量保证：供应商需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且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满足国家现行有关质量标准。

2、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或不合格产品，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因此对采购方造成影响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3、由采购人组织验收，采购人根据项目需要，可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若在验收时对质量出现争议时请相关部门进行鉴定，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4、凡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列明的产品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型号一经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在实施过程中不得改变，采购人一经发现擅自改变的，视为中标人违约，并由中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5、供应商应承诺对提供的货物所涉及的专利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采购人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软件和技术专利等侵权引起的法律诉讼、裁决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三、售后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负责将所有投标产品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和位置进行放置，并承担投标产品的安装和配置工作。

2、质保期内，由于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供应商须无偿对所提供的货物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超过质保期的，供应商对货物的维护、维修只收取材料成本费。

3、成交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安装（更换）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货物制造商原产的或是经采购人认可的。

4、供应商承诺质保期内提供 24 小时售后服务，在接到采购人报修电话或故障通知后，1 个小时内响应，4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处理并提供相应服务。

四、质保期

产品质保期 1 年（国家或厂家对产品另有约定更长免费保修期限的从其约定）。

五、付款方式

交货完毕并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具体以双方合同签订为准）。

注：本公示内容仅为采购人对本项目的需求公示，具体内容以最终招标文件发售稿为准。

第四部分 评分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